

附件

江苏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省级部门相关责任处室
1	教育培训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检查	中小学	教育	市场监管、公安	省教育厅装备中心、体卫艺处、发规处、安稳处、语继处等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价监竞争处、网络交易监管处、广告处、食品经营处
2		学校食堂相关情况检查	各类学校	市场监管	教育	省公安厅内保总队、网安总队 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
3		对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检查	中小学及外资语言类校外培训机构	教育	教育、市场监管、公安、民政、卫生健康、金融、通信管理、税务等	省卫健委综合监督处、疾控处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地方金融监管三处 省通信管理局网络安全管理处 省税务局稽查局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省级部门相关责任处室
4	公共娱乐场所	剧院、游艺厅(室)、歌舞厅、音乐厅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检查	剧院、游艺厅(室)、歌舞厅、音乐厅	文化旅游、卫生健康	卫生健康、文化旅游、市场监管、公安、住建、消防救援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 省卫健委综合监督处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住建厅消防处 省消防救援总队防火监督处
5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歌舞厅、音乐厅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检查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歌舞厅、音乐厅	卫生健康	公安、卫生健康、市场监管、文化旅游	省卫健委综合监督处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
6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歌舞厅、音乐厅治安安全检查		公安		
7	旅馆业	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检查	宾馆、旅店	公安、卫生健康	公安、卫生健康、消防救援、市场监管、住建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卫健委综合监督处 省消防救援总队防火监督处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食品经营处、特种设备处 省住建厅消防处
8		宾馆、旅店卫生情况检查		卫生健康		
9		宾馆、旅店消防情况检查		消防救援		
10		宾馆、旅店治安安全情况检查		公安		
11	年报公示	企业年度报告公示信息检查	各类企业	市场监管、人社、商务	人社、商务、市场监管、海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特种设备处 省人社厅社保中心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省级部门相关责任处室
					关	省商务厅外资处 南京海关企业管理处
12	涉消耗臭氧层物质	消耗臭氧层物质含氢氯氟烃 (HCFCs) 年度生产配额、使用配额 (100吨及以上) 和使用备案 (100 吨以下) 情况检查	HCFCs的生产企业和使用企业	生态环境	商务、海关	省生态环境厅执法监督局、大气处 省商务厅外贸处 南京海关综合业务处
13		对销售涉消耗臭氧层物质 (ODS) 企业和单位备案情况检查	销售ODS企业和单位			
14		对含ODS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ODS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备案情况检查	含ODS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ODS回收、再生利用或销毁等经营活动单位			
15		副产四氯化碳 (CTC) 的甲烷氯化物企业合法销售和处置CTC情况检查	副产四氯化碳 (CTC) 的甲烷氯化物企业			
16		使用ODS 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的ODS 采购和使用情况检查	使用ODS 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			
17	检验检测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开展监测情况检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生态环境、市场监管	市场监管、生态环境	省生态环境厅监测处、监测中心 省市监局认可检测处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省级部门相关责任处室
18		机动车检验检测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	市场监管、公安、生态环境、交通	公安、生态环境、交通、市场监管	省市监局认可检测处 省公安厅交警总队 省生态环境厅监测中心 省交通厅综合执法局
19		机动车环保信息公开检查	机动车销售企业	生态环境	商务	省生态环境厅大气处、监测中心 省商务厅市场体系建设处
20	机动车生产经营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主体	商务、市场监管	市场监管、商务、税务	省商务厅市场体系建设处 省市监局产品质量监督处 省税务局稽查局
21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检查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商务	发改、公安、工信、生态环境、交通、市场监管	省商务厅市场体系建设处 省发改委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处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工信厅节能与综合利用处 省生态环境厅固体处 省交通厅综合执法局 省市监局执法稽查局
22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公安	市场监管、人社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省人社厅社保中心
23	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检查					
24	交通运输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许可证情况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交通	应急、市场监管	省交通厅综合执法局、运管局 省应急厅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处
25		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经营活动检查	道路运输新业态经营企业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省级部门相关责任处室
26	农业生产	农作物种子(种苗)生产、销售相关行为检查	种子生产经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等	农业农村	市场监管	省农业农村厅种业管理处、兽医局、畜牧业处、科技教育处、海监总队 省市监局网络交易监管处
27		兽药生产活动检查	兽药生产企业			
28		饲料、饲料添加剂检查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29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检查	在省内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试验、生产、加工、经营和进出口活动的单位与个人			
30		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检查	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31	消防安全	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消防产品	消防救援	市场监管	省消防救援总队火调技术处 省市监局产品质量监督处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省级部门相关责任处室
32		工业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各类工业企业	应急、工信 (民爆)	工信、应急、生态环境、人社、农业农村等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省应急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处、安全监察处 省工信厅民爆船舶处 省生态环境厅执法监督局、固体处、固管中心 省人社厅工伤保险处 省农业农村厅农药管理处、兽医局等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33	工业企业	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有关制度设置、落实等情况的检查	各类工业企业	应急等	工信、生态环境、人社、农业农村等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省应急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处、安全生产基础处、安全生产执法监督局、安全监察处 省工信厅运行监测协调局 省生态环境厅核管局、执法监督局、固体处、核管中心、固管中心 省人社厅工伤保险处 省农业农村厅农药管理处、兽医局等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省级部门相关责任处室
34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检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	文化旅游	公安、税务、市场监管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 省公安厅网安总队 省税务局稽查局 省市监局网络交易监管处
35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检查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文化旅游	公安、市场监管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行政审批处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36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检查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文化旅游	公安、市场监管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37	艺术品经营	艺术品经营单位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	文化旅游	公安、市场监管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38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情况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	文化旅游	公安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行政审批处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省级部门相关责任处室
39	旅行社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	文化旅游	公安、市场监管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行政审批处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40		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	文化旅游	公安、市场监管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41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抽查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的企业及平台	文化旅游	市场监管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 省市监局网络交易监管处
42		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网站抽查	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的网站	文化旅游	市场监管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 省市监局网络交易监管处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省级部门相关责任处室
43	单用途预付卡	单用途预付卡业务检查	单用途预付卡发卡企业	商务、教育、交通、文化旅游、体育、人社等	市场监管、金融、税务、公安等	省商务厅流通业发展处 省教育厅语继处 省交通厅运管局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执法监督局 省体育局办公室、经济处 省人社厅职业能力建设处 省市监局执法稽查局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地方金融监管三处 省税务局稽查局 省公安厅经侦总队
44	房地产市场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的行政检查	房地产从业单位	住建	市场监管	省住建厅房管处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45		普通商品住房价格行为检查		市场监管	住建、发改	省市监局价监竞争处 省住建厅房管处 省发改委价格管理处
46	建筑市场	对建筑市场行为的行政检查	建筑市场主体	住建	市场监管	省住建厅建管处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47	市政工程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	城镇污水处理厂	生态环境	住建	省生态环境厅执法监督局 省住建厅城市建设处
48	税收	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	税务	市场监管、公安	省税务局稽查局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省公安厅经侦总队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省级部门相关责任处室
49	劳动用工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检查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	人社	市场监管、住建、交通、发改等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省人社厅劳动监察局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省住建厅建管处 省交通厅综合执法局 省发改委信用建设处 等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50		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检查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人社	市场监管	省人社厅劳动监察局、劳动关系处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51	会计师业务	对未经批准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的行政检查	会计师事务所	财政	市场监管	省财政厅会计处 省市监局信用与风险局
52	防雷安全	建筑设施防雷安全检查	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加油站、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矿区、旅游景点等	气象	应急、商务、文化旅游、交通等	省气象局法规处 省应急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处、安全监察处 省商务厅市场运行和消费促进处 省文旅厅市场管理处、文物管理处 省交通厅综合执法局
53		防雷检测市场和开放气球活动检查	防雷检测和开放气球资质单位	气象	公安	省气象局法规处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备注	1. 清单中所列抽查事项为发起部门的检查事项，配合部门主要针对该抽查领域检查职能范围内的事项； 2. 根据检查重点和工作实际，发起部门可邀请抽查领域内所有部门参与检查，也可邀请部分部门参与检查，配合部门要积极参加； 3. 同一抽查事项涉及多个发起部门的，可以由一个部门发起，也可由多个部门共同发起。					

抄送：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江苏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0年9月25日印发
